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8日以口头和微信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召开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郑思敏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为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同意豁免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要求。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郑思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报告详见公司2026年5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7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郑思敏	刘鹏、刘海英
审计委员会	刘海英	刘春玉、于功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春玉	刘庆林、郑思敏
提名委员会	刘庆林	刘海英、郑思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7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决定聘任郑思敏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柴瑞芳女士、刘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柴瑞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刘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7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意聘任秦艳艳女士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7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意聘任何广亮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7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基于现阶段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董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200 万头/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将募投项目“得利斯国内市场营销网络体系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7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